

嘉義郵局第 21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11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1 時 00 分/嘉義郵局 5 樓會議室					
主席	陳經理麗美					
出席委員	孫聰銘、謝聰敏、吳佳鴻、洪志宏、林黃儀、吳志崑、洪振綱、羅振德、鄭旭訓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0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一、案由：落實行銷推廣費支用規定，以強化防弊效果，請討論。 決議：通過。</p> <p>二、案由：訂定本局「營業場所遺失物招領處理要點」乙種如附件，建立本局拾得遺失物之處理準則，請討論。 決議：通過。</p>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持續辦理					

承辦人：羅振德

職稱：政風室主任

電話：(05)2850397

註：

1. 請各部屬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